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海东市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情况报告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之规定，在全面总结全市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上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大项内容。本年度报告全文及数据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并依照规定在海东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如有疑问，请与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乐都区文化街 46 号，电话：0972—8612678）。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市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各项安排部署，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大主动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力度，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

（一）强化组织保障，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加强

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整体工作部署，进一步健全完善由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推进、指导政务公开工作，为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各县区、各部门也都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指定专人负责具体工作，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处。健全公开机制，补充建立依申请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制度，确保答复合法有据、流程规范合理。健全了全市政务公开系列制度，各个环节有章可循。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价体系的建设，完善了政务公开考核制度，政务公开工作在年度目标责任绩效考核体系中的权重已占到总绩效的 4%。

（二）多点发力，推进政务主动公开深入开展。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各项工作，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发挥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对照 2019 年政务公开要点，稳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信息公开，增强政务透明度。重点公开生态环境保护、精准扶贫、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兰西城市群建设等领域信息。每天按时按审查程序严格审查并发布信息，全年共更新发布各类信息 12683 条，涵盖今日海东、县区要闻、部门动态、图片新闻、群众办事百项堵点疏解行动、专题专栏、视频报道等信息 7043 条，搜集国务院、省政府信息、近期关注、媒体视点等栏目信息 4051 条，全年共发布政府文件、专题信息公开等信

息公开类信息 561 条，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信，精准扶贫、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市场监管等为主的执法监管类信息 176 条，拉面经济、社会保险、医疗卫生、教育、就业、贫困救助等为主的民生保障类信息 354 条。在保持《海东时报》《海东快讯》、市县区广播电视台、市县区档案馆提供查阅等传统公开形式的基础上，拓展公开渠道，市县政府及市县一些部门开通了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各县区在行政服务大厅新增政府信息查阅点，进一步拓宽了群众获取信息渠道。

（三）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目前，全市形成以门户网站申请受理为主，邮寄、电子邮件、行政服务大厅窗口等多渠道受理申请信息系统，方便社会公众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我们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通过强化注重合法性、时效性、便民性，规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畅通受理渠道，加强流程监管督查，通过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推进各级行政机关依法行政。2019 年，全市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235 件，按时规范答复 235 件。

（四）有效回应社会关切，提升信息服务能力。建立舆情预案管理机制，对涉及我市的重要政务舆情、群众关心的热点等问题，在第一时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积极进行回应。市、县政府网站进一步完善“互动交流”“市长信箱”“网民留言”等栏目，收集舆情，及时回应。此外，继续发挥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平台作用，强化服务意识，

提升为民服务水平。2019 年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共受理市民来电 24742 件，日均 73 件。共办结 24460 件、办结率 98.9%，群众满意率 99.2%。市民反映的问题主要集中在城市综合、城乡建设、“三农”问题、社会事业、行政效能等方面。受理市长信箱 329 件，办结 317 件。受理网民留言 96 件，办结 95 件。办理情况及时通过市政府网站和对来信人直接答复的方式进行了回复，来信群众对办理答复情况满意率达 99% 以上，办结属于政务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案件 9 件。同时，我们加强政策解读，理顺解读机制，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公开。对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牵头起草部门上报代拟稿时，一并报送解读方案 and 解读材料，全年市县区共 开解读材料 23 份。

（五）以政务服务为抓手，夯实政务公开基础。进一步优化提升市、县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功能，持续推进办事服务规范化建设。加快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高位推动，进展有序。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 安排部署全市事项核对确认切换工作推进会，通过进一步细化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共梳理、编制办事指南共 96 份。同时对进驻大厅的审批服务事项进行核对、确认、切换工作，梳理出市本级行政许可事项进驻大厅 184 项，网上可办 180 项，网上可办率达到 97.8%。以落实办事群众“最多跑一次”为目标，优化企业登记流程，压缩企业办照时间，全面推行企业名称网上自主申报和企业登记注册全程

电子化，推进企业注销登记便利化，为企业和办事群众营造了更加便利的营商环境。通过多渠道、多角度、深层次开展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工作，在市县区城镇主街道、繁华地段展出展板 34 个，发放宣传材料 20000 余份，在市、县区政务服务中心 LED 显示屏滚动播放《二十条措施》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十问十答》及办事指南等。

（六）扎实开展基层政务公开试点工作。乐都区作为基层政务公开的试点地区，在去年工作的基础上继续按照《青海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方案》要求，细化事项公开内容，围绕“决策、执行、服务、管理、结果”五个环节，编制 43 套《乐都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将事项内容公开在“五环节”中，纵向打通“权力运行的全流程、事项运行的全过程”，形成了政务公开事项梳理的基础模板。主要围绕征地补偿、拆迁安置、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扶贫救灾、市政服务、公共资源交易、义务教育、食品药品监管、涉农补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等试点领域开展基层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从政府文件、财政公开、发展规划、统计信息、项目建设、行政许可、执法监督、公益救济、征地拆迁、环境保护、扶、食品药品多方面进行窗口公示，2019 年累计政务公开信息 2218 条。

（七）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服务政务公开。我们高度重视各级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工作。以政府网站普查为重点，加大对政府网站的检测力度。以软件监测+人工监测

的方式，严格执行市政府网站监测制度，随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问题。按照国办每季度“政府网站监测报告”要求，督促和指导各级政府网站杜绝“四不”问题的反弹，彻底消除“僵尸”、“睡眠”和“开天窗”等现象。及时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系统发现的找错留言，督促办理六县区 and 市政府部门等 19 家网站单位及时办理找错留言，并且第一时间审核，及时与省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沟通汇报，保证了海东市所有网站找错留言的按时办理答复。自国办网站普查以来，全市所有网站始终保持合格。及时更新完善市政府网站栏目。2019 新开设“中央环保督察进行时”、“行政复议公开”专题栏目，更新了“海东市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及时公布结构改革后政府工作部门权力责任，为放管服改革工作落实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强化技术保障，2019 年协调完成了市政府网站转移到云平台工作，及时解决市政府办公地点搬迁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做到无缝衔接。加强对市政府部门和县区政府网站管理。按照国办要求，完成县区部门网站整合。对全市县区的部门网站进行排查，该关闭注销的已关闭注销，有的部门网站整合为县区政府门户网站专门栏目，并实现了对门户网站域名规范化管理。平安区、化隆县完成域名规范化更新，所有市级部门网站都规范为海东市门户网站的二级域名。县区门户网站、部门网站政务公开进一步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03	48	115
规范性文件	9	5	1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6	-3	3743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9	-15	457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15	-31	277
行政强制	276	-19	4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67	-18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843	51.57 亿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2	36				57	23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一）予以公开	132	33				57	23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2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4						4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42	36				57	2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26	10	2		38	25	1	13	15	54	6	2	13	1	2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但实际推进过程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政务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个别单位信息公开机制不完善，在“随生成随公开”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务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部分单位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方面工作程序不规范，存在信息目录分类杂乱，信息格式不规范等问题。三是政务公开专业性人才匮乏，影响了政务公开深入推进。许多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由兼职人员承担，专业性人才匮乏，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今后，我市将进一步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公开计划，以有效的措施、严谨的作风、负责的态度扎实做好此项工作。

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紧紧围绕市 中
心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充实政务公开
内容，丰富政务公开形式，提高政务公开透明度，增强政务

公开实效性。

二是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监督指导。认真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工作督促指导，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上台阶。

三是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全面推进涉及公众性、公益性、公权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开展机关公文类信息公开审核，建立并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机制，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

四是抓好对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丰富培训形式，增强培训效果，不断提高政府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强化政务信息公开责任意识，科学配备人员，明确分工，规范程序，确保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